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上接A33版)

（1）国家实施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战略所带来的重大机遇

2010年4月，国务院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研究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重点任务，部署了下一阶段包括民生、“三农”、基础设施、重点生态区、特色优势产业、重点区域开发、体制改革与开发等七大重点领域工作。

2010年5月28日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强调，西部地区具有特殊重要的战略地位，应该给予特殊的政策支持，从财政、税收、投资、金融、产业、土地、价格、生态建设、人才、帮扶等方面加大扶持和资金、项目投入力度。

依据国办函[2007]2号文《关于中部六省比照实施振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和西部大开发有关政策范围的通知》，公司下辖基地及周边辐射县市属于比照实施西部大开发有关政策区域。在国家对西部大开发的有力支持和大力投入下，公司将在生猪养殖、屠宰加工及品牌建设等方面具有天然优势，有利于公司的品牌化经营及增强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力。

（2）稳定的区域市场地位、产品辐射能力强

2010年7月，长沙市人民政府与国家环保部签署了《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目标责任制试点工作协议》，这标志着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试点工作在长沙正式开展。根据该协议，长沙市将要在2011年5月完成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和农村环境管理情况2大类17项指标。试点工作从2010年上半年启动，长沙将于2010年全面推进畜禽养殖污染治理，主要完成440家存栏500头以上规模养殖场的污染治理；城区禁养区范围内的畜禽养殖业年底前全部退出；加大对农村工业污染源整治等。

湖南是全国第二位的生猪养殖大省，其整个生猪养殖产业逐渐西移，长株潭两型社会构建后，其周边尤其是湘江两岸的养殖场要退出。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在湘西地区进行了很好的产业布局，凭借其在湘西地区打造的生猪养殖平台，较好地承接长株潭地区生猪养殖业的西移。公司也将借助此次契机，迎来跨越式发展。

公司目前在种猪选育扩繁、商品猪养殖等方面已经取得了一定的区域市场竞争优势，为湘西地区规模最大的生猪养殖企业，对怀化及周边五省地区的生猪价格有一定影响力。2010年2月25日长沙市商务局下发了《关于同意湖南大康牧业生猪产品进长销售的函》（长商务函字[2010]008号），文件同意公司经定点屠宰、检疫检验合格的生猪产品进入长沙市销售并成为长沙市放心肉供应基地，有力地巩固和加强了公司在区域市场的地位。

公司处于我国猪肉消费的主要区域，产品辐射能力较强。

（3）公司对周边农民的带动示范作用对于“三农”问题的解决具有突出贡献

我国是一个有9亿农村人口的农业大国，农业是我国的基础产业，党中央非常重视农业的发展，把加强“三农”工作，积极发展现代农业，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作为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和加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任务。在我国生猪养殖以散养为主的背景下，公司独创的“公司+基地+养殖大户+农户”经营模式对于带动当地农民实现生猪规模化、科学化和集约化养殖具有很强的带动示范作用，取得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截至2010年6月30日，加盟公司的养殖大户共136户，同时带动周边大量农户从事生猪养殖。2009年养殖大户人均年收入1.78万元，高于当地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养殖大户经营模式的主要风险由公司承担，养殖大户在规避小规模生猪养殖行情风险的同时取得了可观的收益。公司通过产业化运作，提高产业整体效益，带动周边地区农民迅速发展规模商品猪生产效富。除带动养殖大户加盟之外，公司发挥在规模养殖方面的成本、销售、趋势把握等多种优势，免费向农户提供一系列支持，以“公司+农户”作为公司经营模式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包括：一、技术支持：公司采用农户来公司生产基地跟班学习、技术服务队下乡现场培训等多种形式为农户提供技术支持；二、防疫支持：公司建立了从药品采购到使用的一系列制度，农户所需用药由公司统一采购，以成本价卖给农户，并免费为农户提供诊疗、咨询等服务。农户发现疫情，及时与公司取得联系，公司生产技术部或基地技术人员会在第一时间赶到。三、销售支持：公司会将市场信息提供给农户，为农户介绍销售客户，由此体现公司对农户的扶持和帮助。

在长期的合作中，公司逐步带动了怀化及周边五省地区农户发展商品猪生产，构建客户信赖和品牌认同度，促进了公司的销售和业务扩展，取得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对于解决当地“三农”问题、带动农民致富做出了突出贡献。

（4）公司所处的行业和独特的经营模式，符合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要求

2010年1月31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大统筹城乡发展力度进一步夯实农业农村发展基础的若干意见》公布，这也是从2004年以来中央一号文件连续七年聚焦三农问题。文件明确提到：推动养殖规模化，支持建设生猪规模养殖场(小区)，推进畜禽养殖加工一体化。统筹制定全国农产品批发市场布局规划，支持重点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和升级改造，发展农产品大市场大流通。完善鲜活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支持大型涉农企业投资建设农产品物流设施。

公司依托生猪养殖规模和技术优势，实施“公司+基地+养殖大户+农户”式的规模扩张，在所在地区带动当地分散经营的农户，一方面实现了产业的低成本积聚；另一方面有力地促进了农民向农业工人的就地转化，符合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政策导向。

公司确立了“技术服务先行”的共赢模式，通过对养殖大户实施“统一管理、统一供种苗、统一供饲料、统一防疫、统一销售”的“五统一”管理，以及邀请农户来公司生产基地跟班学习、技术服务队下乡现场培训等多种形式，构建客户信赖和品牌认同；同时，发挥公司规模养殖方面的成本、销售、趋势把握等多种优势，与农户实现共赢。公司带动了怀化及周边五省地区农户发展商品猪生产，逐步实现生猪规模化、科学化和集约化养殖，取得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5）具有天然优势、不可复制的种猪和仔猪繁殖基地

防疫是生猪养殖的关键一环，规模化的生猪养殖企业对养殖环境有较高的要求。公司的生猪养殖基地大多位于湘西怀化周边雪峰山区的加山坳间，山体相隔、局部封闭，当地森林覆盖率达到65.3%、人口密度低、人员流动少、人畜污染轻，并且基地与基地之间相隔较远，从而有效避免了连片感染现象的发生。同时由于湘西山区冬季温度并不会下降过多，夏季山区温度也并不至于过高，气候适宜，公司无需长时间大规模对猪舍采取如设备供暖、空调降温等措施，减少了固定资产投资。种猪和仔猪在适应气候自然变化的同时，增强了抵抗疫病的能力，同时也有效提高了种猪的产仔率以及仔猪的存活率，公司已成为湖南西部地区主要的生猪本土品种改良基地和优质种猪改良基地。尤其是在2008年南方冰雪灾害时，生猪主产区发生大规模生猪冻死，公司仔猪死亡率不足6%，在此之后，仔猪价格大幅上扬，公司获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

2010年6月以来，我国南方14个省市区普遍面临百年一遇的洪涝灾害，洪灾造成生猪等家畜大量死亡。公司养殖基地大多位于雪峰山区，洪灾未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任何影响，凸显了公司特色养殖模式的优势，基地选址和建设以及生产布局的合理性。

公司引进了长白、大约克、杜洛克优良原种种猪，并实行核心种群终生系谱档案管理，确保品种纯、抗病性强、生产性能好，在引进原种5-7年后仍能保持优势种猪群良好的遗传基因。公司技术人员通过不断的摸索，从实际出发，在引进品种的本地性、本土化、适应性方面进行了艰难的探索，结合生猪的自然属性和生产周期的客观规律，推行人性化管理，培育出大康牧业特有的核心基础母猪群、“均益”牌长白、大约克、杜洛克核心种猪群以品种纯、产仔率和瘦肉率高、抗病能力强、生长速度快等优势深受怀化及周边五省地区广大养殖户的欢迎。

公司独特的地理位置，使公司的种猪和仔猪养殖基地具有难以复制的特性。对于育肥猪的养殖，则具有规模扩张的潜力。公司通过供应高品质的仔猪以及适量的种猪，既带动了加盟的养殖户，也有效提高了公司的效益，使公司规模保持较快的增长。

（6）构建了独特、完备的疫病防疫体系

发行人主营业务是种猪、仔猪、育肥猪以及饲料的生产和销售。近年来我国生猪生产中的疫病情况明显增多，例如高致病性蓝耳病、猪圆环病毒病、猪细小病毒病、猪附红细胞体病等。

经过公司十余年生猪养殖丰富经验的积累，公司构建起了独特、完备的疫病防疫体系，是企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第一，雪峰山脉天然的屏障，较为有效地阻隔了病毒对猪场的侵蚀，独特的生态养殖环境降低了动物疫病发生的风险，便于疫病的综合防控。第二，公司建立了四级联防生猪防疫体系和疫情预警机制。公司、养殖基地、当地畜牧部门、养殖户组成四级联保防疫体系，设立了“疫情110”。公司在接到疫情警报后2小时内启动预警机制和联防机制，将病猪进行隔离，同时出台公司对受损失的养殖户进行适当补贴，有效提高了联防养殖户及时报告、隔离病猪的积极性。通过严格的疫情防控体系形成了公司内与公司外、生活区与生产区、生产线与各栏舍、栏舍与栏舍之间的四级保障，严控外界疫病的侵入，在杜绝一切外来传染源的基础上，加大力度完善猪群饲养环境，力求达到环境与猪群实际生理需要的统一，提高整体防病能力。第三，公司养殖基地实行严密的进出消毒措施。严格控制人流、物流、确保生产区的赶猪道、运料通道和粪道分布合理，做到互不交叉。执行严格的卫生消毒程序，人员进入养殖基地必须经过淋浴、紫外光、巴氏消毒液三次消毒，并穿隔离服才能进入基地内部，杜绝环境中的传染源。特别是在疫病高发季节，规定生产线员工必须入驻生产区，与外界生活区作严格隔离，以避免疫病的传播。第四，公司还制定了科学的免疫程序，严密监控猪群健康状况；积极推广前期保健式的饲养模式，通过加强对母猪、乳猪的保健管理，增强抗病力，从而降低中大猪的病残率，达到减少用药的目的；引导猪场改善环境，对猪只实行人性化管理，使猪只处于舒适的生活环境中，这也是重要的防疫措施。通过免疫与猪群保健、环境等的控制可以将猪场的疾病控制在萌芽状态，降低猪场的防疫风险。

公司完备的疫病防疫措施，以及得天独厚的地理位置，有效降低了生猪疫病的发生。在全国多次爆发生猪疫情的情况下，公司自设立以来没有发生过一次大面积疫情。

（7）从源头保障猪肉产品质量安全

公司自创建以来始终把畜产品的安全性放在第一位，公司从饲料生产原料的采购、猪场的选址、环境评估、种源引进、猪群饮水水质、饲养管理、兽药使用、疫病防治、品质检验检测手段等各个环节抓起，坚持标准化、程序化和系统化的管理，确保产品质量安全。成立十余年以来，公司没有发生过一起安全质量事故。

公司已于2004年4月9日取得《怀化市牲畜定点屠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同意湖南大康牧业从事牲畜屠宰深加工的批复》（怀屠管办[2004]1号），并于2007年11月9日取得怀化市商务局出具的“怀商办[2007]12号”《关于同意湖南大康牧业40万头生猪屠宰深加工扩建项目实施的批复》。待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40万头生猪屠宰加工项目建成后，除公司基地和养殖大户自产的育肥猪外，周边地区其他符合国家检验检疫标准的商品猪也将由公司收购、检疫、屠宰。公司正在逐步构建饲料生产、种猪选育扩繁、商品猪养殖、生猪屠宰、冷链物流配送等环节相对完整的生猪产业链条。从而从源头上保障了公司猪肉产品的质量安全。

（8）良好的运输条件

怀化区位条件独特，交通优势明显。自古就有“黔滇门户”、“全楚咽喉”之称，是东中部地区通向大西南的桥头堡和国内重要交通枢纽城市。怀化火车编组站是中国九大铁路编组站之一，全市公路通车里程为6,136公里，总长居湖南省各地市之首。怀化市目前已成为我国物资南下北上的中转站，大西南“出海”的重要通道。优越的区位，便捷的交通，使怀化成为周边53个县（市）的物流中心。公司地处怀化市沪昆高速公路出口，养殖基地虽在山区但均建在距公路较为接近区域，运输方便。公司良好的运输条件，保证了公司生猪的便利销售，以及未来商品猪的产能扩张。

（9）品牌优势

经过十余年的市场积累和规模化、科学化的养殖模式，本公司已在行业内树立了产品质量优势明显、规模大、供货稳定的市场形象，与一系列客户建立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下游客户中享有良好的声誉，保有稳定的市场份额。

公司在十余年的发展历程中突出“大康牧业”和“均益”牌的品牌战略，公司于2004年7月在湖南省率先通过国家农业部无公害农产品认证和省农业厅无公害农产品产地认证。公司按照新农业、新农村的模式和要求，在食品安全监督相对薄弱的地区倡导食品安全，培育养猪户食品安全观念，树立了优良的品牌形象，公司商品猪的市场份额不断扩大。

（五）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和实际分配情况

1、发行人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2）提取法定公积金百分之十；

（3）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4）按照股东持股比例分配股利，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2、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于2010年5月27日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根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3）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最近三年未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的，不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具体的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拟定，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3、最近三年实际分配股利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1）经2008年4月21日召开的大康牧业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向湖南省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总公司支付股利32.51万元，自然人股东不予分配，剩余部分用于企业扩大再生产。

（2）经2009年6月10日召开的大康牧业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200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3）经2010年3月10日召开的大康牧业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200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4）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本公司2008年3月10日召开的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获得成功，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后由公司发行后新老股东共享。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2010年3月10日，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向社会公开发行2,6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议案，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如下：

1、30万头规模生态养猪小区建设项目；

2、40万头生猪屠宰加工项目。

上述项目拟募集资金共计21,891万元，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对募集资金需求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其他方式解决；若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超过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上述募集资金投向中的全部或部分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必须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先期进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可选择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自筹资金投入。

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若出现暂时性的资金闲置情况，发行人承诺：不将募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不将募集资金用于质押、委托贷款或者其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投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关联方不占用或挪用募集资金，不利用募投项目获得不正当利益。该部分闲置资金将暂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待发行人在主营业务发展方面存在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

项目简要分析如下：

1、30万头规模生态养猪小区建设项目

本项目拟以公司现有规模猪场为基础，新建8个无公害商品猪生态养猪小区，其中包括3个一级种猪基地。达产后年新增出栏种猪2万头、商品猪30万头。该项目已经取得湖南省怀化市发改委的项目批复（怀发改农[2010]3号）。

30万头规模生态养猪小区建设项目计划于2009年年底完成可研等前期工作，建设期为3年。具体进度如下：

建设期第一年：会同、靖州2个畜牧小区投产；

建设期第二年：中方县牌楼、中县花桥、中县铁坡、溆浦县桥江4个畜牧小区投产；

建设期第三年：溆浦县卢峰镇、鹤城区鸭嘴岩2个畜牧小区投产。

截止2010年6月30日，项目尚未投入资金。

项目建成投产后，可实现年销售收入41,800万元（其中，种猪销售收入=2万头*2900元=5,800万元，育肥猪销售收入=30万头*100公斤*12元/公斤=36,000万元），年利润总额3,819.37万元；正常年销售利润率9.14%；正常年投资利润率为25.7%；全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达41.57%；全部投资财务净现值为22,974.1万元；静态投资回收期（含3年建设期）为4.33年。

2、40万头生猪屠宰加工项目

本项目拟建设40万头/年生猪屠宰生产线、分割、冷却肉加工线、副产品加工线各一条及其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15,650㎡；达到年屠宰加工生猪40万头的生产规模，年加工冷却肉22,000吨、分割肉6,000吨、猪副产品6,014吨、猪皮14万张。该项目已经取得湖南省怀化市发改委的项目批复（怀发改农[2010]4号）。

本项目建设期限为3年，截至2010年6月30日，40万头生猪屠宰加工项目已投入资金9,016.32元，该项目初始预计投资8,110.00万元，目前实际投资已超出初始预计投资，超出部分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方式解决。

公司40万头生猪屠宰加工项目计划投产分成两个阶段实施，其中5,000吨冷库、40万头生猪屠宰分割加工生产线预计将于2010年底投入正式生产，预计2011年全年屠宰生猪20万头，2012全年屠宰生猪30万头，2013年本项目将完全达产，届时产格的疫情防控体系形成了公司内与公司外、生活区与生产区、生产线与各栏舍、栏舍与栏舍之间的四级保障，严控外界疫病的侵入，在杜绝一切外来传染源的基础上，加大力度完善猪群饲养环境，力求达到环境与猪群实际生理需要的统一，提高整体防病能力